

证券代码：300018

证券简称：中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元股份	股票代码	3000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志刚	雷子昀	
办公地址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 6 号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 6 号	
电话	027-87180718	027-87180718	
电子信箱	stock@zyhd.com.cn	stock@zyhd.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296,698.96	163,517,003.11	-1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37,059.65	5,066,281.17	1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59,036.27	2,342,675.81	10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98,664.34	-7,192,299.26	-368.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18.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18.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0.34%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61,475,328.04	1,211,329,456.16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8,368,190.14	1,002,431,130.49	0.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1,5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志刚	境内自然人	7.35%	35,450,000	26,587,500	质押	9,920,000
王永业	境内自然人	5.20%	25,080,000	18,810,000		
刘屹	境内自然人	5.04%	24,300,000	0	质押	16,865,999
傅多	境内自然人	4.99%	24,076,388	18,057,291	质押	24,076,388
张小波	境内自然人	4.84%	23,350,350	18,558,600	质押	4,170,000
徐福轩	境内自然人	3.61%	17,396,778	8,644,314	质押	16,369,91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7%	16,744,800	0		
卢春明	境内自然人	2.28%	11,015,000	8,261,250		
陈西平	境内自然人	2.09%	10,080,000	0		
尹健	境内自然人	1.87%	9,002,900	6,752,1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志刚、王永业、刘屹、张小波、卢春明、陈西平、尹健为一致行动人，徐福轩、傅多为夫妻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陈西平先生于 2017 年 2 月 1 日不幸因病逝世，其继承人尚未办理股权继承相关手续，公司将在陈西平先生的股权完成变更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相应决议后，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为客户创造价值，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紧紧抓住泛在电力物联网和“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带来的机遇，着力市场开拓和销售，提升管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及综合竞争能力，取得积极成效。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合同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有所增长。

1、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32,296,698.96 元，同比减少 19.09%；营业利润为 6,387,198.41 元，同比减少 37.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937,059.65 元，同比增长 17.19%；基本每股收益为 0.01 元，同比增长 18.72%。

2、市场推广及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销售体系，提高团队销售的作战能力，在提升市场管理精细化程度的基础上简化营销管理，提升市场反应速度，提高市场核心竞争力，在夯实现有主营产品市场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产品增量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签订合同额总计 21,815.11 万元，同比增长 4.47%；其中，智能电网业务签订合同额为 14,883.55 万元，同比增长 33.53%；IVD 业务签订合同额为 3,390.56 万元，同比增长 2.37%。

报告期内，公司依靠领先的技术、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中标多个重点工程（如向家坝电站机组故障录波系统项目、溪洛渡电站故障录波系统项目、岭澳核电汽机/发电机扰动监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巴基斯坦默蒂亚里-拉合尔 $\pm 660\text{kV}$ 直流输电工程等）以及中标多个单位（如国家电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南方电网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协议库存、框架招标项目。溪洛渡水电站（中国第三大水电站）、向家坝水电站（中国第五大水电站）均为西电东送骨干电源点。巴基斯坦默蒂亚里-拉合尔 $\pm 660\text{kV}$ 直流输电工程是“一带一路”重点工程，是巴基斯坦国内第一条高压直流输电线路，也是目前巴基斯坦国内电压等级最高、输电距离最长、输送容量最大的输电线路。

3、研发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优化研发工作机制，完善研发过程管控系统，提升研发效率，多个研发项目进展顺利。

智能电网领域，继电保护状态监测及故障诊断、配电房智能运维系统试运行，变压器状态监测及故障诊断、CT 极性变比自动检验系统通过用户验收，ZH-760 动车组继电器盘故障录波装置、新一代智能录波器、新一代配网自动化终端、手持开关柜分合闸遥控器已转产，中低压保护成套装置样机试制。

公司新一代智能录波通过南方电网首批入网检测，该装置是一种可同时应用于智能变电站、常规变电站和就地化变电站，集成了故障录波、网络记录分析、信息子站、二次系统可视化、智能运维等功能的新一代录波装置，可为电网事故处理、变电站日常运维、一/二次设备缺陷预警和处理提供决策依据。

公司 ZH-5001A/ZH-5001B 变电站智能巡检机器人通过国家电网组织的 2019 年统一入网检测，其中红外测温准确率为 100%、室内巡检平均识别准确率达到 99%，标志着公司在巡

检机器人领域已自主掌握了导航定位、机器视觉、机动控制等核心技术，这些技术不但可以用于电力系统，还能拓展到其他行业。

ZH-760 动车组继电器盘故障录波装置用于动车列车，对动车的电力状态进行记录和分析，实时对动车供电回路电压、电流信号进行记录、检测、诊断、存储，辅助发现、判定故障，是公司故障录波装置在电力行业外的拓展。

医疗健康领域，公司获得 8 个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注册证，其中高密度脂蛋白 3 测定试剂盒（比色法）是全国独家新品，新增 III 型胶原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脂联素测定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等 5 个研发项目。医疗信息化引入微服务架构，公司将以微服务平台为统一平台，实现 HIS、电子病历、移动医疗、数据中心及集成平台等医疗核心软件的全面整合，提高人员的复用率。

以上研发成果的取得，将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对今后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也有促进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国家标准《GB/T14598.301-2019 电力系统连续记录装置技术要求》、行业标准《变电站继电保护综合记录与智能运维装置》、国家电网企业标准《变电站智能分析与记录装置技术规范》的制定工作。公司之前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DL/T1100.4—2019 电力系统的时间同步系统第 4 部分：测试仪技术规范》、《DL/T1100.1—2018 电力系统的时间同步系统第 1 部分：技术规范》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1 日、2019 年 5 月 1 日开始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专利 1 项。

4、投资领域进展情况

2019 年 1 月，世轩科技转让其持有的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贞”）100% 股权。收购康利贞是为了配合世轩科技的业务拓展，因外部环境变化，康利贞之前规划的部分项目已不能实施，世轩科技将其股权转让将有助于盘活存量资产，增加公司现金流，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相关境内上市的

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 2019 年度中期的财务报表均按《修订通知》要求编制执行。

1)、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①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②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③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④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⑤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 2019 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2) 根据《修订通知》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①资产负债表：

a、“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b、“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c、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②利润表：

a、“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b、“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c、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③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④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修订通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贞”）100%股权，报告期内康利贞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